



浠水县卫生健康局防疫物资采购项目

谈 判 文 件



BAODU BIDDING

湖北保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ubei Baodu Project Management Co.,LtdD



目录

目录.....	2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三章 谈判步骤及方法.....	16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23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基本条款.....	25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项目概况】

浠水县卫生健康局防疫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xsggzy.org.cn)、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xs.hbncp.com.cn/#/home>)，网上报名后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1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XSCG20220111002

2、采购计划备案号：浠财采计备【2021】JH 0001180 号

3、项目名称：浠水县卫生健康局防疫物资采购项目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5、预算金额：108.365(万元)

6、最高限价：108.365(万元)

7、采购需求：

防护隔离眼罩、防护面罩、隔离衣、隔离鞋套一批（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8、合同履行期限：公示期结束 5 日内供货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均无不良失信记录；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合格有效，且具备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2) 所投产品为第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应具备医疗器械备案证；投报设备中只要涉及一个第三类医疗器械，供应商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3) 所投设备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2年01月12日至2022年01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3:00至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www.xsggzy.org.cn)、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xs.hbncp.com.cn/#/home>)，网上报名后下载。

3、方式：

(1) 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www.xsggzy.org.cn)，网上报名后下载谈判文件。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按照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政府采购类投标人投标操作说明》的要求，网上注册供应商身份、填报信息、

提交审核，通过审核的企业可以网上报名下载文件等一系列操作，可以不用办理 CA 身份锁。咨询电话：0713-4267871、4257298）备注：未按照规定从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谈判文件的，将被否决其谈判资格。

（2）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xs.hbnpc.com.cn/#/home>），网上报名后下载谈判文件、上传谈判响应文件等一系列操作。供应商应在此网上完成主体机构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供应商登录网站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自行下载电子版的谈判文件；办理网上主体机构注册及电子签章相关事宜可拨打电话 400-112-9919 或咨询客服（QQ：2670975061 或 2372645290）。

备注：（两个交易平台都要进行报名）供应商应同时在两个网站上报名、下载谈判文件，否则将无法上传投标响应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2 年 01 月 15 日 0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2 年 01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3、地点：（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方式）通过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xs.hbnpc.com.cn/#/home>）进行上传。

五、开启

1、时间：2022 年 01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谈判方式为网络远程视频谈判，供应商不用到开标现场）。

请供应商于 2022 年 01 月 17 日 14:30 时至 15:00 时之间进入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电脑远程解密开启文件，并在线等待谈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的公告均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浠水县卫生健康局

地 址：浠水县清泉镇双桥路 243 号

联系方式：0713-42656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保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浠水县闻一多大道 120 号

联系方式：0713-42630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涂先生

电 话：0713-426305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浠水县卫生健康局防疫物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浠水县卫生健康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浠水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

2.3 “代理机构”是指湖北保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保都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浠水县闻一多 120 号

联系方式：0713-4263055 /18995750090

网址：www.bdzb.com.cn 邮箱：hbdbzb@163.com

2.4 “谈判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5 “服务”是指供应商须承担的包装、运输、装卸、检测、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2.6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防疫物资。

2.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第二条。

4. 谈判费用

4.1 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交易平台信息服务费

(1) 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



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其成交额的 1.5%的代理服务费。

(2) 向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付交易和资料信息服务费：根据鄂价工服规[2017]61 号文的标准，由中标人向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付交易平台信息服务费。

4.3 供应商不得在报价中将代理服务费、交易平台信息服务费单列。

二、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的构成

谈判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5.1 谈判邀请函

5.2 供应商须知

5.3 谈判步骤及方法

5.4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5.5 合同书格式

5.6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截止日前 3 日内提出。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疑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回复将在相关网站上发布，各供应商应及时查阅。

6.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就谈判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将不予受理。

6.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日前，在相关网站发布公告，各供应商自行查阅，不足 3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4 谈判修改文件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已经报名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5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澄清（答疑）纪要、谈判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书

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谈判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6.6 供应商如对修改后的谈判文件仍有疑问，应在谈判中向谈判小组提交书面文件，要求谈判小组予以解答。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供应商误读、误解修改文件而导致的不利后果，不负任何责任。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7.1 供应商需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及模板编制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一份，并签署电子签章，用于投递。

7.2 供应商须按文件第二章第7.9条的内容编制电子版的谈判响应文件。

7.3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7.4 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7.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7.6 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7.7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并从谈判响应文件中将“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另行组成报价文件。

7.8 将谈判响应文件及单独的报价文件分别转换为两个电子版文件(PDF格式)，按谈判文件中描述的电子云签章要求，在涪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xs.hbncp.com.cn/#/home>) 上加盖电子云签章后依次上传。

7.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供应商应上传清晰彩色扫描文件,PDF版本)



7.9.1 资格性证明材料

- 1) 供应商财务健全良好的证明资料：上年度财务报表；
- 2)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2020年1月至本次谈判公告发布之日任何月份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
- 3) 供应商有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资料：2020年1月至本次谈判公告发布之日任何月份公司缴纳的社保的证明资料；
- 4)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以及其他相关证件；
- 5) 所投设备中涉及第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医疗器械备案证》；所投设备中涉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6) 提供所投设备（需具备的）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 7) 供应商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六）

7.9.2 响应性证明材料

- 1) 谈判书；（附件一）
- 2) 谈判报价表；（附件二）
- 3) 分项报价表；（附件三）
- 4)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四）
- 5) 谈判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谈判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谈判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谈判代表身份证）；（附件五）
-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附件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九）
监狱企业声明函；（附件十）
- 7) 供应商经营场地、固定机构情况说明（固定机构的详细地址、负责人、联系电话、固定电话）；
- 8) 2019年1月至本次谈判公告发布之日成功经验证明资料（成功经验证明如经济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9) 供货及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制作的技术方案；

①投报货物的技术文件（如文字资料、样本宣传彩页、货物认证及其他相关检测报告、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等），包括主要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等；安装调试方案；

②质量保证措施方案以及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其他服务承诺（应承诺响应时间、上门服务时间等等）；提供的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和优惠承诺）

③供货方案；人员培训方案以及项目验收方案；

④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情况（人员情况说明、专业技术证件等）；

10) 荣誉信誉证明；

11)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

1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13) 参与网络远程谈判的注意事项及会议纪律（附件十一）；

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为此，谈判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均无不良失信记录。

谈判时，由招标代理公司统一查询所有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信用查询记录作为评审的因素之一，招标代理机构会将查询记录交由谈判小组进行评审认定，招标代理公司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从谈判之日起共 60 个日历日。供应商自述的谈判有效期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将被拒绝谈判。

四、谈判报价要求

10.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10.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0.2 总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款、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人员培训、税收、保险等与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10.3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会将其作无效谈判处理。

五、响应文件的加密

12.1 供应商应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上传至涪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后文件会自动加密。

12.2 供应商须在谈判文件规定解密截止时间前，进入涪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谈判响应文件的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将视为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12.3 供应商应在涪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xs.hbncp.com.cn/#/home>) 注册，并获取电子云签章。

六、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3.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并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重新递交。在谈判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七、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4. 交易平台将在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关闭递交文件的入口，届时将无法递交文件。



第三章 谈判步骤及方法

一、谈判小组

1.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照有关法规组建。谈判小组成员由 3 人组成，分别是采购人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

1.2 谈判小组负责对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评审和技术评审。

二、谈判步骤及方法

2.1 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代表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或委托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资格性检查时，出现不符合或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足以证明其符合谈判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要求的，将被视作无效谈判。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合格为“是”，不合格的为“否”）

审查内容		审查情况
1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1.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均无不良失信记录； 其中，供应商是否作出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合格有效，且具备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2.2 所投产品为第二类产品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应具备医疗器械备案证；投报设备中只要涉及一个第三类医疗器械，供应商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2.3 所投设备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是否同时在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和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报名，并在浠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谈判文件下载，否则将被否决其谈判资格。	
审查结果		

说明：资格性审查时，上述情形之一不合格的，视为不具备谈判资格。

2.2 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审查的主要内容为：（合格为“是”，不合格的为“否”）

审查内容		审查情况
1	经谈判小组认定，标的不存在重大负偏离；	
2	谈判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 谈判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含身份证）； 谈判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谈判代表身份证）。	
3	响应文件（如有要求的）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谈判代表人签字加盖电子签章；其中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及企业授权书有电子签章的	
4	响应文件之间不存在异常雷同；	
5	响应文件无违反有关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6	免费质保期是否达到“所投产品提供至少 12 个月免费质保”的基本要求；	
7	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被视为无效投标/资格无效的条款的；（如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的情形）	
审查结果		

说明：符合性检查时，上述情形之一不合格的，将被视作谈判资格不合格。

谈判小组依据上表审查各供应商是否符合谈判要求。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入谈判，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退出谈判，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不合格的原因及理由。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三、谈判

3、根据财办库〔2020〕29号文件要求，将谈判方式由现场谈判改为网络远程谈判，具体参与网络远程谈判的注意事项及会议纪律详见附件十一。

3.1 谈判准备

3.1.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步骤及方法集体与单一的供应

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1.2 视频谈判

供应商在开标时间之后，可以登录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网页或进入“一毂清风”微信小程序接受代理机构的谈判邀请。

3.1.2.1 网页版“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视频谈判

①使用网页版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时，需要使用QQ浏览器或者谷歌浏览器登录自己的账号即可（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账号及密码），台式机还需要配备摄像头以及麦克风（台式电脑须具备扩音器，笔记本电脑若已配备视频通话功能，则无需另配）；

②谈判视频邀请前，代理机构利用平台通知视频会议功能，平台会拨出视频邀请电话（0713-8115800），供应商接听电话后需立即在电脑上登录报名此次项目的平台账号，等待视频谈判邀请。等待期间不能关闭网页或退出账号，否则无法接收到谈判视频邀请。

③代理机构发来谈判邀请时，电脑会持续发出铃声，同时平台右上角弹出接受视频的确认弹窗，供应商点击接收即可加入视频。

3.1.2.2 “一毂清风”小程序视频谈判

①若使用微信小程序参加视频谈判，在微信中搜索“一毂清风”小程序（不是公众号），并进入小程序。使用平台账号即可登录（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账号及密码）；

采购人发出谈判邀请前，代理机构利用平台通知视频会议功能，平台会拨出视频邀请电话（0713-8115800），供应商接听电话后需立即打开“一毂清风”微信小程序，登录报名此次项目的平台账号，等待视频谈判邀请。等待期间不能关闭小程序或退出账号，否则无法接收到视频谈判邀请。

③代理机构发来谈判邀请时，手机会持续发出铃声，同时弹出接受视频的确认弹窗，供应商点击接收即可加入视频。

3.1.3 参与谈判的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明原件以供谈判小组线上核验身份。



3.1.4参与谈判的人员应包含商务、技术代表，参与谈判人员数量不超过3人。

3.2 谈判

3.2.1谈判小组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进行谈判，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参与谈判的代表首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明原件以供谈判小组线上核验身份。

3.2.2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的信息。

3.2.3代理机构采用视频录像记录谈判过程。

3.3谈判文件修正

3.3.1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2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并与最后报价一起发送给各供应商确认。

3.4最后报价

3.4.1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决定是否制定优化采购方案，并将优化方案（如有）和最后报价表提交给所有实质性响应该谈判的供应商。

3.4.2在最后报价期间，各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协商、讨论。如发现供应商之间在最后报价过程中有协商、讨论的行为，将认定为恶意串通的违规行为，其报价无效。后果严重的将交由监管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3.4.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4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最后报价的，将视为放弃谈判资格。

3.4.5在登陆网页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右上角有一个“铃铛”标志；当代理机构向合格供应商发出报价邀请时，“铃铛”上会有一个

小红点，鼠标移动上去后，可用在下拉的菜单中点击“查看全部”，进行附件的下载和报价的投递。（注意，报价表填报完毕后，须以电子PDF版上传投递，并立即解密）。不接受或无法满足优化后采购方案（如有）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无效。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最后报价的，将视为放弃谈判资格。

3.4.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价格评议

3.6.1 价格修正。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最终报价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谈判小组将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7 谈判小组应当对谈判结果进行确认，并对自己出具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谈判结果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结果报告上注明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该结果报告。

3.8 政策支持

中小企业	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供应商的证明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经谈判小组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经谈判小组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监狱企业	经谈判小组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要求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将根据



	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修正后和政策支持调整后的价格进行计算。

3.9 谈判小组应当在谈判结果报告上签字，对自己出具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谈判结果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该结果报告。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本次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为最低评标价法。

4.1 谈判小组只要求商务、技术和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4.2 谈判小组审查谈判响应文件和供应商谈判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谈判文件中对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谈判小组可视其为质量、服务相等。

4.3 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4.4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5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实际情况与其谈判资料不相符，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由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4.6 如果有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相同，由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技术、服务等其他因素做出评价来确定一家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五、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六、付款方式

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

七、适用法律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

八、谈判终止条件

8.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3 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8.4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符合以上条件的，本项目谈判终止，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项目为浠水县卫生健康局防疫物资采购项目，采购预算：108.365万元，采购内容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防护隔离眼罩	33650 个
2	防护面罩	40091 个
3	隔离衣	20613 件
4	隔离鞋套	5000 套

二、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1.	隔离眼罩	<p>1. 符合国家标准：GB14866-2006（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2. 结构：表面光滑，无毛刺，无锐角或可能引起眼面不舒适感的其他缺陷；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可调零件或结构部件应易于调节和替换；镜片表面应光滑、无划痕、波纹、气泡、杂质或其他可能有损视力的明显缺陷（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3. 可见光透射比：无色透明镜片：可见光透射比应大于 0.89；（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4. 棱镜度：平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不得超过 0.125；（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2.	隔离面罩	<p>1. 符合国家标准：GB14866-2006（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2. 产品组成：防护镜片、海绵条、松紧带；</p> <p>3. 镜片可见光透射比：无色透明镜片，可见光透射比应大于 89%（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3.	隔离衣	<p>1. 型号：反穿式；</p> <p>2. 主要结构组成：采用非织造布为主要原料，经裁剪、缝纫制成。</p> <p>3. 外观：隔离衣平整，不允许有破洞，污渍，不得有拼接现象。</p> <p>4. 断裂强力：纵向$\geq 20N$，横向$\geq 15N$；（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4.	医用隔离鞋套	<p>1. 外观：表面应洁净，无污点、污物。</p> <p>2. 断裂强度：断裂强力长度方向$>20N$，宽度方向$>20N$；</p> <p>3. 胀破强力，$\geq 40kPa$；（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说明：本文载明的所有技术参数，仅是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基本描述，并不要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与上述参数完全吻合，供应商可以提供等于或优于以上技术参数的产品来响应。

三、供货安装、验收及服务要求

1、供货、安装及调试期限：公示期结束后 5 日内供货。

供货、安装及调试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由合同双方协商，在合同中约定。

2、成交供应商供货时须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的原产地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装箱单等证明货物和服务合格有效的证明资料。

3、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材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制造厂商的产品出厂检验标准，应提供设备的验收标准、制造标准、安装标准及技术规范等相关资料，并依照合同承诺履行职责。

4、供应商必须承诺为所投设备提供最少 12 个月的免费质保期，终身维护。保修期自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

5、验收标准：

(1) 由采购人代表与成交供应商合同约定验收办法，并按照国家、行业现行的规范、标准，共同对本采购项目进行检测验收。

(2) 在检测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设备的性能指标或功能不符合采购文件、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合同要求时，将被视为质量不合格，采购人将不予接收，成交供应商必须更换，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厂家在中国大陆地区有售后办事处及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并有良好的售后服务信誉。能定期回访，有免费巡检保养服务；如因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不及时而造成损失，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和基本条款

一、采购人与供应商成交后，应当按照下述格式和基本条款签订合同。本格式和基本条款未计内容，采购人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后自行添加。但不得改变谈判时达成的实质性内容和条款，不得与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最终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谈判文书内容相抵触。

二、格式和基本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_____

需方：_____

为保护采购供货供需双方合法权益，明确供需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有关规定，供需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共同信守。

一、合同文件：

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二、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数量、金额：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总金额合计（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整 ￥： _						

三、供货时间、地点、方式：

1、供货时间：_____

2、供货地点：_____

3、供货方式及费用负担：_____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



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同时供方保证按己方提出的协议供货质量保证承诺条款履行合同。

五、包装标准：_____

六、验收方式、提出异议及责任承担：

1、验收时间：_____

2、验收方式：_____

3、验收标准：（1）装箱单；（2）供方保证合格率大于__%。

验收合格后，由需方填写出具《_____采购验收合格结算书》。

4 提出异议截止时间：

5、责任承担：由于验收不合格所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供方承担。

七、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__

八、售后服务、保修期：

按供方提出的供货售后服务承诺条款执行。

九、付款方式、期限：

十、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事件外，如供方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日，违约方按合同金额_____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_____ %，逾期超过_____日，有权解除合同。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1、由双方协商解决（ ）；

2、向政府采购办投诉（ ）；

3、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4、提起诉讼（ ）。

十二、本合同一式四份，供方、需方各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其中：采购办备案一份），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需方（签章）：

供方（签章）：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响应文件目录

(注：应注明内容主题及相关页码数)



附件一：

谈 判 书

(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价格文件。

- 1、谈判书；
- 2、谈判报价表；
- 3、.....

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开始之日起，共 60 个日历日。

4.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谈判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附件二：

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小写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总报价应按照第二章第 10 条的要求报价。
 3. 总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款、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人员培训、税收、保险等与项目相关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及品牌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货物						
						
	人工费						
	保险费						
	培训费						
	税金						
	其他						
	其它						
总计							

说明： 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技术及商务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货物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本附件仅供参加谈判的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时填写。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 目 名 称）谈判活动的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代理期限从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60 个日历日）。

授权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说明：本附件仅供参加谈判代表的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时填写。

附件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七：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名称及基本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公司性质： _____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_____

(6) 员工人数： _____

(7) 注册资本： _____

(8) 实收资本： _____

(9) 上一年资产负债表： _____

1) 固定资产

原 值： _____ 净 值： _____

2) 流动资金： _____

3) 长期负债： _____

4) 短期负债： _____

2、与供应货物的生产、销售和服务有关的情况：

(1) 关于制造供应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生产基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员工人数



--	--	--	--

(2) 供应商生产此货物的经验（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3) 销售、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销售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它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代理机构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证明材料：供应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及制造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等数据资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说明：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需要提供该承诺。



附件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谈判小组不予认定。

2、供应商不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不需要提供该承诺。

附件十：

监狱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监狱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的证明资料（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谈判小组不予认定。

2、供应商不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不需要提供该承诺。

附件十一：

参与网络远程谈判的注意事项及会议纪律

一、注意事项

1、根据财办库〔2020〕29号文件要求的要求，本次谈判采用网络远程视频的方式，本次使用的视频系统为网页版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微信小程序“一毂清风”，为了谈判会议的顺利进行，各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前，准备视频系统。

2、各供应商参与本次谈判的人数不得超过3人，并按本文件附件十一的格式要求详细列明参会人员信息，如因供应商填写的信息错误或不完整而影响参与视频谈判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谈判小组将会按照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会议签到的顺序一对一进行网络远程谈判，谈判会议开始后，随时等候进入网络会议室，如有疑问可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咨询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浠水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的客服系统咨询。

4、参与谈判的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出示身份证明原件以供谈判小组线上核验，如在核验中发现实际参与的人员与响应文件中提供名单的信息不一致的，将拒绝其参加谈判。

二、会议纪律

1、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当服从会议安排，根据邀请的顺序及人员名单依次进入视频会场，未接受邀请的供应商不得自行进入视频会场，违规进入会场的，将被移出会场并提出警告，多次警告拒不改正的，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谈判资格。

2、谈判过程中，进入视频会场的代表不得接打电话。

3、谈判会议开始后，供应商应即时响应谈判小组的邀请进入网络会议室，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经多次邀请未能能及时进入视频会议的，将视同该供应商放弃谈判资格。谈判小组不再邀请其参加后续谈判。

承诺书

我公司理解疫情防控的特殊情况，并根据财办库〔2020〕29号文件要求，同意以网络远程视频方式参与本次谈判，并承诺参与本项目谈判代表在网络远程谈判中与谈判小组谈判的内容真实有效，具有法定效力。如经谈判小组评审，我公司获得成交资格，将严格按照谈判内容和结果履行合同。

附：

供应商参加谈判会议人员名单

姓名	手机号	身份证号	备注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